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020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1
第二部分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9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9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0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1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2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2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2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4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4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4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7
第五部分附录	20
一、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
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27

第一部分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 1、审判法律规定由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管辖、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 2、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并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 3、审判由同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 4、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二、机构设置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处室)共5个，包括：综合办公室(法警大队)、政治处、执行局、综合审判庭、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三、人员构成

2020年末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实有人数55人，其中：行政人员39人、参公人员0人、事业人员0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6人。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0人，其中：行政人员减少1人，参公人员增加0人、事业人员增加0人、离休人员增加0人、退休人员增加1人。

第二部分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3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252.6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13.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46.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4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9.7
	30			61	
总计	31	2,545.8	总计	62	2,54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46.1	2,432.8	0.0	0.0	0.0	0.0	1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52.7	2,239.4	0.0	0.0	0.0	0.0	13.3
20405	法院	2,252.7	2,239.4	0.0	0.0	0.0	0.0	13.3
2040501	行政运行	778.5	765.2	0.0	0.0	0.0	0.0	13.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4.2	1,474.2	0.0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	125.7	0.0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7	125.7	0.0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7	125.7	0.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	28.0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	28.0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	28.0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	39.8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	39.8	0.0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020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46.0	971.9	1,474.2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52.6	778.4	1,474.2	0.0	0.0	0.0
20405	法院	2,252.6	778.4	1,474.2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778.4	778.4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4.2	0.0	1,474.2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	125.7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7	125.7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7	125.7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	28.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	28.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	28.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	39.8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	39.8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	39.8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	政府性	国有资

						共预算 财政拨款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档次		1	档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3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239.3	2,239.3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5.7	125.7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0	28.0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8	39.8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3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32.8	2,432.8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1	0.1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2,432.8	总计	64	2,432.8	2,432.8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32.8	958.6	1,47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39.3	765.2	1,474.2
20405	法院	2,239.3	765.2	1,474.2
2040501	行政运行	765.2	765.2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4.2	0.0	1,47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	125.7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7	125.7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7	125.7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	28.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	28.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	28.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	39.8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	39.8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	39.8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309.8	30201	办公费	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6.8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26.8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206	电费	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	30208	取暖费	3.2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	30211	差旅费	2.5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0.0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3.0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8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0.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12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1.4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6.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11.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			
人员经费合计		880.1	公用经费合计				7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8	0.0	17.8	0.0	17.8	0.0	17.8	0.0	17.8	0.0	17.8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附注：本院未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故此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附注：本院未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故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单位决算收支总额2545.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46.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99.7万元；本年支出244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99.8万元。

(二)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2020年度单位决算**收入总额**增加1629.2万元，增长199.4%，主要原因是由于我院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拨款，本年度有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拨款；**支出总额**增加1625.6万元，增长198.1%，主要原因是由于我院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支出，本年度支付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0.1万元，增长0.1%，主要原因是由于增加的是个人所得税，在第二年上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2446.1	1629.2	+199.4%	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拨款；本年度有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拨款
1.财政拨款收入	2432.8	1625.6	+198.1%	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拨款；本年度有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拨款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13.3	3.3	+33%	区财政拨款增加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2446	1625.6	+198.1%	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拨款；本年度有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支出
1.基本支出	971.9	361.9	+59.3%	本年度有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拨款，人员增加，人员工资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1474.1	1263.7	+600.6%	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432.8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支出2432.7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1万元。

(二)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625.9万元，增长201.5%；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622.3万元，增长200.2%；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0.1万元，增长100%。

(三)与2020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534.3

万元，增长170.8%；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34.2万元，增长170.8%。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32.8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支出2432.7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1万元。

(二)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625.9万元，增长201.5%，主要原因是我院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拨款，本年度有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拨款；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622.3万元，增长200.2%，主要原因是我院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支出，本年度支付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

(三)与2020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534.3万元，增长170.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拨款，本年度有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拨款；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34.2万元，增长170.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新建审判法庭项目正在施工中，本年度有基本建设支出，本年度有职工2018-2019年度绩效工资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5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8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7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年度，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17.8万元，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减少3.5万元，下降16.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减少7.8万元，下降30.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支出。

(一)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增0万元, 增长0%,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与2020全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 增长0%,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 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 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7.8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 增长0%,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与2020全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 增长0%,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8万元, 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减少3.5万元, 下降16.4%,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减少7.8万元, 下降30.4%,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 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 保有量8辆, 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

(三) 公务接待费0万元, 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 增长0%,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 与2020全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 增长0%,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 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0次; 接待人数0人, 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0人。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8.5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增加3.7万元，增长4.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比2020年度预算数减少3.4万元，下降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7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6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32.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0年度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241万元；其中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1个，资金106.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2%。组织对5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1万元。

(二)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41万元，执行数合计185万元，完成预算的76.8%，平均得分91.6分。具体情况为：

1. 政法转移支付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3.4分。全年预算数为106.3万元，执行数为88.8万元，完成预算的8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本年度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的各项要求，基本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达到了项目设立的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在资金安排使用上效率不高；二是执行缓慢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本院实际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执行进度。

2. 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3.4分。全年预算数为59.1万元，执行数为55.3万元，完成预算的9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本年度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的各项要求，基本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达到了项目设立的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在资金安排使用上效率不高；二是执行缓慢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本院实际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执行进度。

3. 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1.4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4.4万元，完成预算的3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本年度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的各项要求，基本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达到了项目设立的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年度网费支出较少，预算数与实际支出数差距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本院实际网络数量合理安排预算支出。

4.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85.9分。全年预算数为22.9万元，执行数为4.3万元，完成预算的1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本年度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的各项要求，基本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达到了项目设立的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年度办公设备维修费较少，办公设备购置少。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本单位办公设备实际情况合理制定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5.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3.9分。全年预算数为40.7万元，执行数为32.2万元，完成预算的7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本年度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的各项要求，基本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达到了项目设立的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在资金安排使用上存在效率不高；二是执行缓慢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本院实际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执行进度。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赔偿。

四、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选人员的医疗经费。

八、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一、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

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十七、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八、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九、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二十、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十一、其他收入:反映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第五部分附录

1.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		部门预算项目填1省级专项填0	0	填报人及电话	187468056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3	88.83	10分	0.84	8.4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年度总体目标基本完成					
产出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 值	全年完 成 值	实际完 成 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数量 指标	数量 指标	维护公车数量	8		8	5	5	
			受理案件数	1500		1669	8	8	
			立案数量	1500		1669	8	8	
	质量 指标	质量 指标	立案率	90%		100%	9	9	
			结案率	80%		98%	10	1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时效 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3		3	5	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2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当事人满意度	90%		95%	5	5	
.....									
得分						100	93.4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业务及公用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187468056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8(压减后为5908)	55.3	10分	0.94	9.4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年度总体目标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1500	1669	8	8		
		租用网络专线数量	2	2	6	6		
	质量指标	立案率	90%	100%	13	13		
		结案率	80%	98%	13	12		
	时效指标	通信线路掉线率	10%	8%	10	9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3	
			公民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有效提升	15	13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当事人满意度			90%	98%	5	5		
.....								
合计					100	93.4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网络运行维护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187468056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4.4	10分	0.37	3.7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网络通畅,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延长设备使用年限,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法院信息网络线路处于良好运行状态以保证各项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			年度总体目标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线路数量	2	2	6	6	
			维护统一业务应用数量	10	10	8	8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100%	6	6	
			通信线路掉线率	10%	8%	8	7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维修响应时间	3	3	11	10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4	3	11	9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判工作信息化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30	2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續								

		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得分						100	91.4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187468056 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86	4.28		10分	0.19	1.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网络通畅,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延长设备使用年限,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法院信息网络线路处于良好运行状态以保证各项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			年度总体目标基本完成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网络线路数量	2	2	6	6	
			维护统一业务应用数量	10	13	8	8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100%	6	6	
			通信线路掉线率	10%	8%	8	7	
	时效指标		系统维修响应时间	3	2	11	9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4	3	11	10	
	成本指标							

		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判工作信息化开展	优	优	30	2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得分						100	85.9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187468 056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74	32.23		10分	0.79	7.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法院正常办公秩序与办公安全,营造安全舒适的办公环境			年度总体目标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3	3	5	5	
			工作天数	22	22	5	5	
		质量指标	问题处置解决率	90%	100%	12	12	
			问题处置及时率	95%	92%	12	11	
			房屋清扫率	90%	98%	8	8	
			清扫及时率	90%	95%	8	7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28	
生态效益指标								

	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5%	5	5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合计						100	93.9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法院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评价评分表

项目名称：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根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酌情给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根据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酌情给分。	4
	绩效目标(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是否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情况酌情给分	2
		绩效目标明确性(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是否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情况酌情给分	2
	资金投入(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1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根据项目预算编制论证、标准以及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适应情况酌情给分。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18分)	资金到位率(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得分=(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X3	4
		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得分=(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X6	9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情况酌情给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情况酌情给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程序手续是否规范完备等情况酌情给分。	2
		全年受理案件数大于等于1500件(4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逐一按照完成比例计算得分;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如由于目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数量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	4
立案数量大于等于1500件(4分)	4				
维护公车数小于等于8辆(5分)	5				
产出(40分)	案件立案率大于等于90%(6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设定的质量达标率,根据实现程度评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质量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6	
				案件结案率大于等于80%(6分)	6
	产出时效(10分)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小于等于3小时(4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设定计划完成时间,根据实际完成时间情况评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时效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3
		案件上报时效小于等于60天(6分)			4

	产出成本(5分)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大于等于100%(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根据实际发生成本,比较成本指标实现程度,酌情得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成本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5
效為(20分)		公民合法权益有效保护(4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环境效益等,量化的指标按实现比例计算得分;定性指标的按照实现程度酌情给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效益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3
	法院执行能力有效提升(4分)	3			
	法院办案环境有效改善(4分)	4			
	法院信息安全有效保障(4分)	4			
	人员满意度大于等于90%(4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根据满意度问卷或日常投诉、满意度评价记录等计算得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满意度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4	